竞价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 POWERCHINA-0109006-250067

受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采购与招标中心(以下简称"采购机构")以<u>竞价采购方式</u>采购山东招远分公司所需的取样器等设备7台套,项目资金已落实,报价方式为二次竞价(两轮报价)。现将有关报价事项告知如下: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山东招远搅拌站项目
- 2、地理位置: 位于山东省烟台市招远市, 距市区约 20km。
- 2、交通条件:交通便利。

二、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1、采购内容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取样器等设备	多种型号	台套	7	

- 2、技术要求: 详见附件1
- 3、质量要求:供应商所供产品质量必须满足国家标准,如遇国家或行业标准更新,以最新标准为准。
- 4、报价包含但不限于: 货款、税费(13%增值税专用发票)、运费和到交货 地点前的保险费等货到现场的所有费用。

三、交货地点

山东省烟台市招远市,具体以采购人书面发货通知中载明的交货地点为准。

四、交货日期

在收到提前排产函后20日内全部交货。

五、付款方式

5.1设备交付款:

供应商按要求的交货进度供完全部货物,并将下列单据提供给采购人,采购人审核无误后30天内以电汇或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支付合同总价的60%设备交付款:

①交付设备发货清单一份:

- ②交付设备验收单一份;
- ③合同设备合格证和质量证明文件一份;
- ④同等金额的财务收据一份:
- ⑤合同设备 100%货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13%)。
- (注:采用一票制方式,发票设备款含所有发生的费用)
- 5.2 安装调试款:

供应商产品经安装调试完成合格后(或全部货物运低工地 60 个工作日后), 采购人收到下列单据并核对无误后 30 天内以电汇或银行承兑汇票方式向供应商 支付金额为该批合同总价的 30%安装调试款:

- ①由采购人和供应商、监理代表(如有)共同签署的安装调试合格证书一份;
- ②同等金额的财务收据一份。

5.3 质量保证金:

合同设备质量保证期结束后,采购人收到供应商提交的同等金额的财务收据一份且经审核无误后 15 天内将合同总价的 10%,以电汇或票据方式支付给供应商。(质量保证期:全部货物到达指定交货地点并安装调试合格后 12 个月或全部货物到现场 18 个月,以先到时间为准)

六、报价时间及报价格式

报名截止时间: 2025年08月04日17:00

第一轮报价截止时间: 2025年08月07日10:00

第二轮报价截止时间: 2025年08月07日14:00

报价格式:见《报价文件》

七、供应商资格要求

- 1、供应商必须是经国家工商、税务登记注册,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 2、报价产品(厂家)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3、供应商应具有类似供货业绩,应具有供应的专业人员及组织货源的能力、 经验和运输保障能力。
- 4、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近三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 5、本次竞价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 6、供应商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 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 7、代理商具有生产厂家出具的有效授权书。

八、其他

- 1、报价文件上传前须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电子平台 (https://ec.powerchina.cn)通过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或股份公司合格供应商审查,成为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或股份公司合格供应商后方能参与报价。未办妥成为合格供应商造成报价文件无法上传,责任自负。
 - 2、供应商的产品须满足该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要求,如气候、海拔高度等。
- 3、供应商能完全满足竞价文件提出的各项要求,提供技术性能优良、产品质量上乘可靠、价格合理、交货准时、服务周到的产品。

九、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电话: 0851-84821167

电子邮箱: 781313077@qq.com

十、联系方式

采购机构: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六公司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诚信南路 501 号水电国际企业大厦

联系人: 李工

电 话: 15285430871

电子邮箱: 262928378@gg.com

十一、监督机构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 0851-87980543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六公司 (电子签章) 2025年07月30日